

股票代码：601999 股票简称：出版传媒 编号：临 2010-03

北方联合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湖南蓝猫动漫传媒有限公司

开展合作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方联合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控股股东辽宁出版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出版集团”）和湖南蓝猫动漫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猫动漫”），经过多次洽谈，签署了“合作协议”及相关工作“备忘录”。三方联合推出了三维精品动画片《蓝猫龙骑团》。公司以先进的体制机制和资本与资源优势与著名的“蓝猫”品牌优势结合，实现跨媒体发展，标志着公司从传统出版产业迈入新兴的具有广阔潜力的动漫产业领域。

蓝猫动漫是专业从事动画节目制作、动画软件开发、动画产业经营和动画人才培养的大型民营动漫企业，拥有以贺梦凡为核心的高水平动漫制作团队，创作了科普动画片《蓝猫淘气三千问》，并在 2004 年获得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关于认定“蓝猫”商标为驰名商标的批复。在动漫衍生产品的开发和产业化运营方面，“蓝猫”品牌创造了具有行业引领意义的全新模式。

三方联合推出了三维动画电视片《蓝猫龙骑团》，该片已于2月1日在中央电视台播放。《蓝猫龙骑团》是三方合作推出的第一部精品之作，《蓝猫龙骑团》的衍生图书、玩具等都已进入同期运作，三维动画电影《蓝猫龙骑团》正在加紧制作。《蓝猫龙骑团》系列出版物由公司所属出版社统一出版发行。通过本次合作，公司以纸质图书为媒，进入到具有广阔前景的动漫制作及其系列衍生品开发领域，实现一次投入，多次产出，有利于公司产业结构和产品结构调整，是公司实施跨媒体、跨行业外延式发展的重大举措。

根据合作协议，公司和出版集团拟联合收购蓝猫动漫55%的绝对控股权。三方将严格遵守有关规定和规则，规范地完成有关程序。

公司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公告提示上述合作尚存在不确定性，预计公司本次收购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并将对合作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方联合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0年2月8日